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宝发改发〔2026〕361号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2026年一季度全市公共资源交易 和招标投标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

市级有关部门，各县（区）发改局（经发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今年以来，宝鸡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的部署要求，以深化“三个年”活动为抓手，聚焦“八场硬仗”重点任务，着力构建统一规范、信息共享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持续推进平台整合提升。现将一季度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和招标投标工作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平台交易总体情况

一季度，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实现交易量 626 宗 27.24

亿元，增值资金 0.04 亿元，节约资金 0.88 亿元。交易量、交易额同比分别下降 4.13%、4.8%。

从交易数据分析来看，四大板块中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项目成交金额占总交易额的 80.51%，同比增长 0.89%；政府采购成交金额占总交易额的 14.24%，同比增长 25.35%；土地矿权类成交金额占总交易额的 4.96%，同比下降 35.5%；国有产权成交金额占总交易额的 0.29%，同比下降 74.78%；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项目和政府采购交易额虽有所增长，但增幅较小，不足以带动全市交易额增长。分县区看，凤翔区、陇县和陈仓区进场交易项目数量相对较多，凤翔区、扶风县和高新区交易额相对较高（详见附表）。

二、我市具体工作推进情况

（一）持续完善制度体系建设。一是印发《关于系统整治 2026 年度工作安排的通知》，督促落实国家发改委等 8 部委联合印发的《招标人主体责任履行指引》。二是组织市级行业监管部门、县区对招标投标领域制度文件开展了全面清理，持续破除招标投标和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制度性障碍，废止 3 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将现行有效的 13 件文件通过《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和招标投标领域现行有效制度规则文件目录（2025 年）》公开，主动接受监督，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的规范性。三是印发《宝鸡市推行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实施方案》，积极

推进我市远程异地评标工作常态化、规范化运行。四是联合市工信、住建、交通、水利部门转发《陕西省综合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评标专家管理工作。

（二）不断提升服务效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金融服务平台中新增电子保函业务，我市保证金缴纳方式在原有现金、信用保函、纸质保函的基础上，增加电子保函缴纳方式，进一步丰富保证金缴纳方式。同时，推进省建广联达房建市政交易系统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布设调试。一季度，开展不见面开标 465 宗，占工程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 552 宗的 84.24%。接收保函 410 笔 6023.9 万元；信用保函代替保证金 4 宗 61.1 万元；清理保证金 225 笔 487.87 万元。

（三）加强行业监管。一是市纪委在全市开展了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登记工作检查，督促各部门、各县区向纪检监察部门移交线索。二是市住建局认真落实《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对全市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全面排查，截至 3 月底，全市执业的招标代理机构已全部在省级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平台完成信息录入。三是督促各有关行业部门按照违法违规行为投诉处理移交反馈机制，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移交的问题线索及时处理，推进部门协同执法、案件限时办结、结果主动反馈，形成闭环机制。四是加强与纪检监察、审计、公安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对违法违规行

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营造风清气正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要求

对照全省工作进展情况，从一季度平台运行情况分析，我市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进场项目交易量和交易额同比均有所下降。二是不见面开标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远程异地评标主场为零。三是协同监管合力尚未完全形成，在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惩戒等方面还存在衔接不够顺畅等问题。

下一步，市级各部门、各县区（宝鸡高新区）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结合系统整治工作要求，认真做好以下方面工作：一是依据《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24年版）》，持续推进“应进必进”，不断扩充交易覆盖范围，推进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各类公共资源进场交易，持续提高交易质效。二是对标全省不见面开标平均水平，持续提升不见面开标占比，今年上半年最低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按照《宝鸡市推行工程建设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实施方案》要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加快场所升级改造，争取早日完成联调测试，保障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开展。在场所改造完成前，不等不靠，充分利用现有设备，开展远程异地评标。三是认真执行《陕西省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招标投标活动登记报告若干规定》，分行政监管部门和招标人，做好承诺和登记报告等相关工作。结合招标投标领域系统整治工作要求，加强跨部门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惩戒，

协同发力，不断增强监管实效，推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附件：宝鸡市 2026 年一季度公共资源进场交易统计表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

市纪委监委机关。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5月9日印发

宝鸡市2026年一季度公共资源进场交易统计表

截止日期: 3月31日

县区 (部门)	交易量	交易额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类														政府采购类		土地使用权和 矿业权出让		国有产权交易		其它		说明																
			交易量	交易额	其中:		房建和市政		交通项目		水利项目		农业项目		林业项目		生态、国土资 源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交易量	交易额
全市合计	626	27.24	248	21.93	182	19.55	9	0.48	55	1.87	2	0.03						304	3.88	6	1.35	68	0.08																		
市本级小计	137	7.28	48	6.00	39	5.70	6	0.18	3	0.12								61	0.81	2	0.44	26	0.03																		
县区小计	489	19.96	200	15.93	143	13.85	3	0.30	52	1.75	2	0.03						243	3.07	4	0.91	42	0.05																		
岐山县	28	0.38	8	0.12	6	0.09			1	0.01	1	0.02						19	0.24			1	0.02																		
扶风县	41	3.22	24	3.08	22	2.86	1	0.19	1	0.03								11	0.08	1	0.06	5																			
眉县	43	1.53	19	1.30	17	1.24			2	0.06								23	0.23			1																			
陇县	53	1.94	26	1.60	14	1.23			11	0.36	1	0.01						20	0.21	1	0.13	6																			
千阳县	44	0.96	16	0.32	15	0.29			1	0.03								25	0.28	1	0.36	2																			
麟游县	22	0.24	3	0.07	1	0.03			2	0.04								19	0.17																						
凤县	39	1.41	14	1.09	7	0.91			7	0.18								23	0.32			2																			
太白县	30	0.70	15	0.63	5	0.16	1	0.06	9	0.41								6	0.07																						
渭滨区	20	1.08	4	0.99	1	0.91	1	0.05	2	0.03								13	0.09																						
金台区	25	0.78	10	0.67	7	0.57			3	0.10								14	0.11																						
陈仓区	48	0.99	9	0.35	6	0.28			3	0.07								37	0.61																						
凤翔区	84	3.99	47	3.55	37	3.12			10	0.43								27	0.44			10																			
高新区	12	2.74	5	2.16	5	2.16												6	0.22	1	0.36																				

说明:

- 1.交易单位亿元,数量个/宗,保留两位小数,产权和其他项目类型因四舍五入原因会出现有进场交易数量无交易金额情况。
- 2.渭滨区、金台区、陈仓区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均在市本级。
- 3.其它类型中包含电子卖场和房屋租赁项目等。